

北京总部：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3号院万达广场2号楼501
湖南本部：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兴联路339号友谊咨询大厦
全国服务热线：400-600-4666 网址：www.yyzx.cc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湘谊银审字[2018]第 0037 号

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Hunan Friendship Joint Offic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湘谊银审字[2018]第 0037 号

审 计 报 告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阳农商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浏阳农商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浏阳农商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浏阳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浏阳农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

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浏阳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应），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浏阳农商行、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浏阳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浏阳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浏阳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送：已审财务报表

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一）	3,641,101,048.02	3,328,453,409.13
贵金属		-	-
存放联行款项	五、（二）	3,589,371.56	-
存放同业款项	五、（三）	766,925,638.71	632,473,374.16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四）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	-
应收利息	五、（五）	268,581,527.89	192,517,112.2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六）	9,574,087.52	4,158,619.9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七）	17,561,466,247.09	15,620,011,891.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八）	10,093,614,174.88	8,184,848,342.47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797,794,000.00	613,9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十）	216,243,269.20	180,763,034.96
在建工程	五、（十一）	43,713,038.22	71,019,850.53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10,502,059.20	12,133,815.67
抵债资产	五、（十三）	38,592.00	38,59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待处理财产损益		-	-
其他资产	五、（十四）	4,537.43	-
资产总计		34,011,515,249.25	30,002,809,775.49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联行存放款项	五、（十六）	-	5,301,171.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十七）	1,547,270,091.85	1,386,310,531.94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五、（十八）	-	490,63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十九）	400,000,000.00	-
吸收存款	五、（二十）	27,110,078,946.93	24,058,020,431.34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69,758,317.07	35,084,293.1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50,110,544.92	-3,274,315.27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三）	450,205,965.60	400,365,281.08
应付股利	五、（二十四）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56,795,884.39	41,732,178.67
预计负债		-	-
应付债券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五、（二十六）	17,107,508.14	6,315,885.60
负债合计		29,793,106,169.06	26,122,346,092.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二十七）	1,280,000,000.00	1,280,000,000.00
法人资本	五、（二十七）	647,680,000.00	660,480,000.00
个人资本	五、（二十七）	632,320,000.00	619,52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八）	164,276,398.16	150,116,394.78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2,152,866,631.75	1,882,341,165.35
一般风险准备	五、（三十）	620,484,526.44	567,713,584.09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一）	781,523.84	292,53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8,409,080.19	3,880,463,68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011,515,249.25	30,002,809,775.49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47,920,547.13	1,186,405,264.92
（一）利息净收入	五、（三十二）	834,212,769.06	897,852,757.58
利息收入	五、（三十二）	1,289,283,902.05	1,244,682,589.42
利息支出	五、（三十二）	455,071,132.99	346,829,831.84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三十三）	61,978,720.34	14,678,734.7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三十三）	71,034,865.48	29,322,404.8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三十三）	9,056,145.14	14,643,670.09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446,634,301.02	266,915,38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四）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五）其他收入		5,094,756.71	6,958,392.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514,064.43	-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六）	4,580,692.28	6,958,392.30
二、营业支出		640,694,869.29	525,373,855.77
（一）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7,642,655.69	11,960,832.80
（二）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八）	398,122,627.06	356,387,870.30
（三）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232,187,236.59	155,433,479.76
（四）其他业务成本	五、（四十）	2,742,349.95	1,591,672.91
三、其他收益		-	-
四、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7,225,677.84	661,031,409.15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一）	4,095,362.63	2,342,160.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二）	3,320,871.49	2,202,330.76
五、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708,000,168.98	661,171,238.81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三）	179,801,760.59	170,180,039.00
六、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八、其他综合收益		-	-
九、综合收益总额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207,221,732.28	4,811,401,835.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00,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91,288,148.81	1,294,491,980.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79,003.29	46,245,36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0,088,884.38	6,052,139,17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208,820,621.69	1,609,188,982.4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68,841,300.65	538,613,471.52
返售业务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0,432,337.83	347,055,498.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455,119.17	182,972,27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052,067.86	216,306,535.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00,884.43	147,533,14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7,202,331.63	3,041,669,91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886,552.75	3,010,469,26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79,286,986.91	1,389,847,945.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1,433,993.91	200,901,435.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3,233,036.37	2,072,217.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3,954,017.19	1,592,821,59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71,856,819.32	5,891,419,356.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69,851.57	45,191,295.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2,626,670.89	5,936,610,65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672,653.70	-4,343,789,053.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400,000.00	12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400,000.00	1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400,000.00	-12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186,100.95	-1,461,319,78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6,123,292.72	3,697,443,077.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937,191.77	2,236,123,292.72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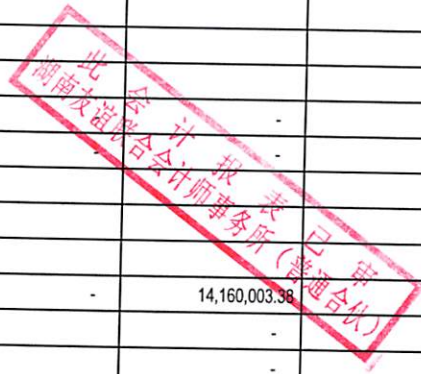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80,000,000.00	150,116,394.78	-	1,882,341,165.35	567,713,584.09	292,538.93		3,880,463,68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前期差错更正	3								-
二、本年初余额	4	1,280,000,000.00	150,116,394.78	-	1,882,341,165.35	567,713,584.09	292,538.93	-	3,880,463,68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14,160,003.38	-	270,525,466.40	52,770,942.35	488,984.91	-	337,945,397.04
（一）净利润	6						528,198,408.39		528,198,408.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8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9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	10								-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								-
5.其他	12								-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		-	-	-	-	528,198,408.39	-	528,198,408.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								-
3.其他	17								-
（四）利润分配	18	-	14,160,003.38	-	270,525,466.40	52,770,942.35	-527,709,423.48	-	-190,253,011.35
1.提取盈余公积	19		-	-	270,525,466.40	-	-270,525,466.4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		-	-	-	52,770,942.35	-52,770,942.35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1		-	-	-	-	-166,400,000.00		-166,400,000.00
4.其他	22		14,160,003.38	-	-	-	-38,013,014.73		-23,853,011.3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4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5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6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7								-
5.其他	28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1,280,000,000.00	164,276,398.16	-	2,152,866,631.75	620,484,526.44	781,523.84	-	4,218,409,080.19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80,000,000.00	136,892,970.00	-	1,648,930,928.19	518,944,006.22	2,736,056.86	-	3,587,503,96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4	1,280,000,000.00	136,892,970.00	-	1,648,930,928.19	518,944,006.22	2,736,056.86	-	3,587,503,96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13,223,424.78	-	233,410,237.16	48,769,577.87	-2,443,517.93	-	292,959,721.88
（一）净利润	6						490,991,199.81		490,991,199.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	8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9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损失）	10								
4.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								
5.其他	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	-	-	-	-	-	490,991,199.81	-	490,991,199.8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								
3.其他	17								
（四）利润分配	18	-	13,223,424.78	-	233,410,237.16	48,769,577.87	-493,434,717.74	-	-198,031,477.93
1.提取盈余公积	19				233,410,237.16		-233,410,237.1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					48,769,577.87	-48,769,577.87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1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4.其他	22		13,223,424.78				-19,254,902.71		-6,031,477.9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3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4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5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6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7								
5.其他	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1,280,000,000.00	150,116,394.78	-	1,882,341,165.35	567,713,584.09	292,538.93	-	3,880,463,683.15

法定代表人：邓来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继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俊平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由湖南浏阳农村合作银行改制组建, 2010 年 5 月 4 日取得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5549155361; 金融许可证编码: B1076H243010001; 法定代表人: 邓来发; 注册资本: 128,000.00 万元; 法定地址: 湖南省浏阳市浏阳大道 1 号。

2. 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 金融业。

经营范围: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3.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 从事同业拆借; 办理银行卡业务;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和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行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行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行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行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行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行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行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行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相反，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行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行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行将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和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本行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行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本行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

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本行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本行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本行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

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行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行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行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行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行不一致的，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行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行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行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行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行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

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行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行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行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行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行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本行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

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

(6)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行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行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行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机器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行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运行，并且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行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行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行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行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3.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行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

当本行以抵债资产作为补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的损失时，该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以入账价值减去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

初始确认和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行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本行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 收入及支出的确认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本行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

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行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行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本报告期内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行本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此 会 计 报 表 已 审
湖南友道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四、税项

(一) 本行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征收率）列示如下：

税/费种	计提税/费依据	税/费率（征收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收入等	3%
城建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本行选择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二) 本行主要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44号),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77号),从2017年12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享受免税的贷款额度上限从单户授信10万元扩大到100万元。

3、印花税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的通知》(财税〔2014〕78号),自2014年1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对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8,632,366.13	282,483,603.28
其中: 库存人民币	268,251,983.14	282,451,157.20
库存美元	329,298.35	32,395.79
库存港币	30,386.99	50.29
库存欧元	20,697.6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72,468,681.89	3,045,969,805.85
其中: 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存款	3,370,119,681.89	3,044,126,805.85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2,349,000.00	1,843,000.00
合 计	3,641,101,048.02	3,328,453,409.13

(二) 存放联行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清算资金往来	3,589,371.56	
小 计	3,589,371.56	

(三)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283,478,026.68	6,900,225.95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483,447,612.03	625,573,148.21
小 计	766,925,638.71	632,473,374.16
减: 减值准备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766,925,638.71	632,473,374.16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国债		
—金融债券	300,906,082.19	391,410,000.00
—企业债券	297,461,575.34	770,991,732.83
减: 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	300,906,082.19	196,940,000.00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	297,461,575.34	965,461,732.83
减: 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36,309,547.35	35,649,603.58
应收债券利息	232,067,815.74	156,867,508.63
应收信用卡利息	204,164.80	
合 计	268,581,527.89	192,517,112.21

2. 应收利息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8,581,527.89	100.00	192,517,112.21	100.00
合 计	268,581,527.89	100.00	192,517,112.21	100.00

(六) 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512,623.22	88.91		3,333,516.93	80.16	
1-2 年	589,864.45	6.16		796,232.99	19.15	
2-3 年	456,132.06	4.77		28,870.06	0.69	
3 年以上	15,467.79	0.16				
合计	9,574,087.52	100.00		4,158,619.98	100.00	

(七)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551,510,116.63	12,843,556,221.78
个人住房贷款	507,085,300.00	66,055,600.00
个人经营贷款	12,780,694,499.24	11,311,471,395.76
个人消费贷款	598,832,000.00	741,117,500.00
福民贷记卡	664,898,317.39	724,911,726.02
企业贷款和垫款	3,639,821,180.66	3,252,554,722.23
其中: 贷款	3,626,284,486.16	3,250,831,378.18
贴现	8,848,493.56	211,078.05
贸易融资	4,125,480.71	1,512,266.00
垫款	562,720.23	
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91,331,297.29	16,096,110,944.01
减: 贷款损失准备	629,865,050.20	476,099,052.4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7,561,466,247.09	15,620,011,891.55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4,691,007,797.29	25.79	4,579,976,573.98	28.46
采矿业	121,592,600.00	0.67	100,842,300.00	0.63
制造业	4,470,405,400.00	24.57	3,771,985,700.00	23.4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1,450,900.00	0.56	54,043,000.00	0.34
建筑业	1,586,254,800.00	8.72	1,318,057,600.00	8.19
批发和零售业	2,158,551,900.00	11.87	1,855,781,100.00	11.5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5,156,600.00	3.00	438,330,300.00	2.72
住宿和餐饮业	519,846,300.00	2.86	380,180,900.00	2.3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1,878,200.00	0.40	59,336,500.00	0.37
金融业	9,005,000.00	0.05		
房地产业	228,528,700.00	1.26	135,080,000.00	0.8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8,078,300.00	2.30	407,931,000.00	2.5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450,000.00	0.02	1,660,000.00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76,252,600.00	3.72	642,533,700.00	3.9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46,581,000.00	1.90	317,891,500.00	1.97
教育	231,556,100.00	1.27	150,462,100.00	0.93
卫生和社会工作	38,505,400.00	0.21	52,114,400.00	0.3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5,744,000.00	0.36	41,234,544.01	0.26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35,670,200.00	0.75	256,584,900.00	1.5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770,815,500.00	9.72	1,532,084,826.02	9.53
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91,331,297.29	100.00	16,096,110,944.0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865,050.20		476,099,052.4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7,561,466,247.09		15,620,011,891.55	

3.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的披露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贷款	4,444,559,128.27	4,043,684,384.03
保证贷款	1,707,470,939.22	1,649,643,254.57
抵押贷款	11,677,396,994.27	9,722,552,582.09
质押贷款	348,930,261.26	678,507,379.27
票据贴现	8,848,493.56	211,078.05
贸易融资	4,125,480.71	1,512,266.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8,191,331,297.29	16,096,110,944.01
减：贷款损失准备	629,865,050.20	476,099,052.46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7,561,466,247.09	15,620,011,891.55

4.贷款五级分类披露如下

五级分类	年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正常类	17,909,006,885.53	15,830,874,678.21
关注类	56,246,069.07	57,607,561.11
不良贷款总额	226,078,342.69	207,628,704.69
其中：次级类	50,355,550.81	109,578,468.76
可疑类	159,870,791.88	98,050,235.93
损失类	15,852,000.00	
合计	18,191,331,297.29	16,096,110,944.01
不良贷款比例(%)	1.24	1.29
拨备覆盖率(%)	278.60	229.30

5.贷款损失准备披露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476,099,052.46		370,332,518.96
加：本年计提		232,187,236.59		152,573,479.76
减：本年转出				
减：本年核销		113,600,268.41		76,251,646.32
加：本年转回或转入		35,179,029.56		29,444,700.06
一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35,179,029.56		29,444,700.06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一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一其他因素转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629,865,050.20		476,099,052.46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8,567,630,174.88	6,581,146,739.73
其中：国债	890,000,000.00	1,020,000,000.00
地方债	1,670,000,000.00	1,240,000,000.00
金融债	2,354,796,777.62	1,850,000,000.00
企业债	3,652,833,397.26	2,471,146,739.73
信托和理财	1,568,780,000.00	1,646,497,602.74
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	10,136,410,174.88	8,227,644,342.47
减：减值准备	42,796,000.00	42,79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0,093,614,174.88	8,184,848,342.47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子公司投资	340,790,000.00		183,804,000.00		524,594,000.00	
其他股权投资	273,200,000.00				273,200,000.00	
合计	613,990,000.00		183,804,000.00		797,794,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成本法核算						
湖南洪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沙市信用合作联合社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湖南省信用合作联合社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湘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0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湖南安化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58	68,158,000.00	68,158,000.00			68,158,000.00
新余渝水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83	45,580,000.00	45,580,000.00			45,580,0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初始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湖南冷水江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湖南湘潭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81,090,000.00	81,090,000.00			81,090,000.00
湖南邵东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81,090,000.00	81,090,000.00			81,090,000.00
湖南桃源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湖南津市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4,060,000.00		54,060,000.00		54,060,000.00
湖南新邵湘淮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64,872,000.00
合计		797,794,000.00	613,990,000.00	183,804,000.00		797,794,000.00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6,028,553.39	58,076,663.88	10,033,995.20	354,071,222.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7,100,074.13	54,389,763.86	8,969,311.20	302,520,526.79
机器设备	13,676,366.26	559,400.02	549,084.00	13,686,682.28
运输工具	844,463.00			844,463.00
电子设备	34,324,200.00	3,127,500.00	515,600.00	36,936,100.00
其他	83,450.00			83,45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5,265,518.43	20,710,535.11	8,148,100.67	137,827,952.8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410,101.55	10,967,423.68	7,098,536.90	102,278,988.33
机器设备	6,349,188.78	1,515,792.53	533,963.77	7,331,017.54
运输工具	761,895.01	35,386.31		797,281.32
电子设备	19,660,883.09	8,191,932.59	515,600.00	27,337,215.68
其他	83,450.00			83,450.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180,763,034.96	58,076,663.88	22,596,429.64	216,243,269.2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689,972.58	54,389,763.86	12,838,197.98	200,241,538.46
机器设备	7,327,177.48	559,400.02	1,530,912.76	6,355,664.74
运输工具	82,567.99		35,386.31	47,181.68
电子设备	14,663,316.91	3,127,500.00	8,191,932.59	9,598,884.32
其他				

(十一) 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花炮市场分理处（大瑶支行分理处营业用房）		4,958,619.58
官桥分理处综合大楼	4,856,023.00	4,856,023.00
镇头支行		23,096,175.57
永安支行综合楼		24,675,908.16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洞阳新综合楼	25,000,000.00	1,000,000.00
蕉溪分理处综合楼	2,614,548.00	2,540,112.00
古港支行综合楼	3,029,375.00	3,011,000.00
瑶浏路分理处(大瑶新网点营业用房)	5,862,664.00	5,842,664.00
金刚支行改造	968,980.00	29,000.00
杨花分理处	1,010,348.22	1,010,348.22
淳口支行	371,100.00	
小计	43,713,038.22	71,019,850.53
减：减值准备		
合计	43,713,038.22	71,019,850.53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社保卡项目建设	12,133,815.67		1,631,756.47		10,502,059.20
合计	12,133,815.67		1,631,756.47		10,502,059.20

(十三) 抵债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96,592.00	696,592.00
小计	696,592.00	696,592.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658,000.00	658,000.00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38,592.00	38,592.00

(十四) 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汇买卖	4,537.43	
合计	4,537.43	

(十五)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冲销/卖出资产	其他变化	合计	
贷款损失准备	476,099,052.46	267,366,266.15	113,600,268.41		113,600,268.41	629,865,05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42,796,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42,796,000.00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658,000.00					658,000.00
合计	519,553,052.46	272,366,266.15	118,600,268.41		118,600,268.41	673,319,050.20

注：贷款损失准备本年增加数合计 267,366,266.15 元，其中本年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32,187,236.59 元，本期收回原转销贷款增加 35,179,029.56 元。

(十六) 联行存放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清算资金往来		5,301,171.79
合 计		5,301,171.79

(十七)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1,488,740,991.85	1,386,310,531.9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8,529,100.00	
合 计	1,547,270,091.85	1,386,310,531.94

(十八) 衍生金融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汇买卖		490,634.00
合 计		490,634.00

(十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担保物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证券	400,000,000.00	
—其他债券	400,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0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交易对手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	400,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0	

(二十) 吸收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活期存款	3,450,521,406.16	2,614,062,673.99
单位定期存款	367,994,597.17	190,359,555.56
个人活期存款	11,350,999,766.73	4,077,564,244.32
个人定期存款	11,715,999,995.70	10,249,509,178.41
银行卡存款	4,887,907.15	6,764,564,348.50
财政性存款	48,728,964.25	12,100,873.69
应解汇款	2,075,009.28	4,292,788.61
保证金存款	168,871,300.49	145,566,768.26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7,110,078,946.93	24,058,020,431.34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155,366.19	132,020,217.28	98,145,961.40	62,029,622.07
二、职工福利费		13,720,170.51	13,720,170.51	
三、社会保险费		30,472,117.20	30,472,117.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22,580.19	3,922,580.19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590,827.64	15,590,827.64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264,719.67	264,719.67	
工伤保险费		453,182.85	453,182.85	
生育保险费		200,386.78	200,386.78	
补充养老保险金		10,040,420.07	10,040,420.07	
四、住房公积金		23,143,416.00	23,143,4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9,562.60	2,719,562.6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6,400.00	76,400.00	
八、其他	6,928,927.00	6,716,286.00	5,916,518.00	7,728,695.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35,084,293.19	208,868,169.59	174,194,145.71	69,758,317.07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 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7,598,133.28	3,549,707.55
城建税	539,268.92	582,464.02
教育费附加	385,192.10	416,045.73
企业所得税	-59,348,597.23	-8,285,574.57
个人所得税	715,458.01	463,042.00
合 计	-50,110,544.92	-3,274,315.27

注：上述应交税费以当地税务部门的清算数为准。

(二十三)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支付原因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446,761,931.46	400,365,281.08	计提未付
应付同业存放款项利息	3,444,034.14		计提未付
合 计	450,205,965.60	400,365,281.08	

(二十四) 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东利润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合 计	192,000,000.00	192,000,000.00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146,459.52	72.45	36,012,876.97	86.30
1 至 2 年	11,178,845.73	19.68	3,986,298.40	9.55
2 至 3 年	2,985,617.32	5.26	713,382.82	1.71
3 年以上	1,484,961.82	2.61	1,019,620.48	2.44
合 计	56,795,884.39	100	41,732,178.67	100.00

(二十六) 其他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理业务负债	17,666,675.29	9,475,052.75
减：代理业务资产	559,167.15	3,159,167.15
合 计	17,107,508.14	6,315,885.60

(二十七) 实收资本

1. 股本金结构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法人资本	51.60	660,480,000.00		12,800,000.00	50.60	647,680,000.00
个人资本	48.40	619,520,000.00	88,388,000.00	75,588,000.00	49.40	632,320,000.00
其中：内部职工股	19.96	255,488,000.00	68,864,000.00	68,864,000.00	19.96	255,488,000.00
合 计	100.00	1,280,000,000.00	88,388,000.00	88,388,000.00	100.00	1,280,000,000.00

2. 前十大股东明细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一、前十大法人股：			
1	浏阳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800.00	10.00
2	浏阳市中洲烟花集团有限公司	10,112.00	7.90
3	浏阳华坤投资有限公司	5,120.00	4.00
4	浏阳市颐和隆烟花集团有限公司	3,840.00	3.00
5	浏阳市兴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84.00	2.8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6	浏阳市和顺烟花制造有限公司	2,432.00	1.90
7	浏阳市元凯烟花制造有限公司	2,432.00	1.90
8	湖南腾飞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304.00	1.80
9	湖南鹏翔星通汽车有限公司	2,304.00	1.80
10	浏阳市庆泰出口烟花有限公司	1,536.00	1.20
二、前十大自然人股:			
1	黄俊平	1,766.40	1.38
2	刘志阳	1,740.80	1.36
3	寻文欣	1,740.80	1.36
4	李寿树	1,715.20	1.34
5	徐文达	1,715.20	1.34
6	赵辉	1,715.20	1.34
7	曾显和	1,689.60	1.32
8	董和平	1,689.60	1.32
9	张常荣	1,689.60	1.32
10	李剑	1,689.60	1.32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95,116,394.78	14,160,003.38		109,276,398.16
合 计	150,116,394.78	14,160,003.38		164,276,398.16

注: 根据本行 2012 年 3 月 16 日第一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的议案, 公司制订了相应股权激励管理暂行办法。本行本年度计提了 14,160,003.38 元股权激励基金, 通过利润分配形式转入了资本公积科目。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
法定盈余公积	322,685,980.71	52,770,942.35		375,456,923.06	本年计提
任意盈余公积	1,559,655,184.64	217,754,524.05		1,777,409,708.69	本年计提
合 计	1,882,341,165.35	270,525,466.40		2,152,866,631.75	

(三十)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20,484,526.44	567,713,584.09
合 计	620,484,526.44	567,713,584.09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92,538.93	2,736,056.8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初余额	292,538.93	2,736,056.86
本年增加数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其中：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527,709,423.48	493,434,717.74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270,525,466.40	233,410,237.16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52,770,942.35	48,769,577.87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166,400,000.00	192,000,000.00
本年分配股票股利		
本年计提股权激励基金	14,160,003.38	13,223,424.78
其他减少	23,853,011.35	6,031,477.93
本年年末余额	781,523.84	292,538.93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三十二)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55,161,853.32	1,070,447,628.97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855,311,524.53	797,411,646.60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227,987,241.19	178,961,757.37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67,386,208.83	45,852,101.35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1,255,847.63	46,570,218.94
贴现利息收入	308,900.65	137,124.51
贸易融资利息收入	54,739.61	135,403.68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851,917.68	1,379,376.52
垫款利息收入	5,762.07	
其他利息收入	999,711.13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134,122,048.73	174,234,960.4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55,959,005.72	46,367,071.18
存放同业款利息收入	58,611.57	16,282.57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8,471,260.94	2,199,206.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9,403,031.67	125,633,718.50
拆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230,137.00	
其他	1.83	18,681.93
利息支出	389,867,072.70	322,637,751.97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30,939,595.17	17,697,511.55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5,152,106.95	3,583,487.41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60,839,772.66	52,884,140.95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287,625,017.76	245,609,222.22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516,132.97	325,466.76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2,071,540.59	2,537,721.58
其他利息支出	2,722,906.60	201.50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65,204,060.29	24,192,079.87
同业存放款利息支出	61,634,265.49	22,638,729.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226,994.80	1,553,350.69
其他	342,800.00	
利息净收入	834,212,769.06	897,852,757.58

注：1. 本年利息收入中，小额农户贷款利息收入为 283,792,829.51 元。

2. 本年度各项贷款综合收息率为 6.45%，其中农户贷款收息率为 6.84%，农村企业贷款收息率为 6.39%，非农贷款收息率为 6.04%，信用卡透支收息率为 0.19%，贴现资产收息率为 4.10%，贸易融资收息率为 5.33%，垫款收息率 2.92%。

3. 本年度各项存款综合付息率为 1.34%，其中单位活期存款付息率为 0.66%，单位定期存款付息率为 1.84%，个人活期存款付息率为 0.50%，个人定期存款付息率为 2.47%。

(三十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1,034,865.48	29,322,404.84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62,234,143.75	21,874,194.20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034,790.28	1,988,462.41
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	64,362.44	16,019.0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743,342.82	2,613.20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11,670.10	
账户管理费收入	18,455.04	39.42
网银业务手续费收入	381,405.09	342,600.72
其他	5,546,695.96	5,098,475.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056,145.14	14,643,670.09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496,484.16	519,503.82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3,133,335.19	1,745,669.47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7,451.00	261.17
其他手续费支出	5,418,874.79	12,378,235.6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1,978,720.34	14,678,734.75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融资产利息与处置收益	428,824,467.69	261,195,380.2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买卖差价		
股权投资收益	17,809,833.33	5,720,000.00
合 计	446,634,301.02	266,915,380.29

(三十五) 汇兑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汇兑收益	514,064.43	
合 计	514,064.43	

(三十六)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门面租赁等收入	4,580,692.28	6,958,392.30
合 计	4,580,692.28	6,958,392.30

(三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8,607,433.45
其他税金及附加	7,642,655.69	3,353,399.35
合 计	7,642,655.69	11,960,832.80

(三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12,390,177.18	4,958,049.26
广告费	2,744,600.00	936,425.00
印刷费	6,035,803.73	5,495,716.91
业务招待费	16,015,926.72	14,894,875.90
电子设备运转费	14,517,392.15	7,011,405.10
钞币运送费	10,312,914.00	8,300,555.00
安全保卫费	7,541,383.32	6,912,228.14
保险费	4,784,148.29	7,132,687.52
邮电费	1,598,167.04	1,928,138.47
诉讼费	987,890.50	1,035,455.20
公证费		400.00
咨询费	382,373.00	168,770.07
审计费	70,000.00	158,000.00
研究开发费	1,050,800.00	171,000.00
公杂费	7,541,759.60	10,259,926.87
差旅费	3,723,018.44	2,589,318.6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水电费	4,229,966.09	4,388,446.32
会议费	1,917,640.00	1,410,784.00
绿化费	1,510,071.72	1,586,947.00
理(董)事会费	285,000.00	360,000.00
会费	610,388.00	1,212,883.38
税费		2,743,297.22
交通工具耗用费	6,593,746.79	5,685,070.18
管理费	4,949,500.00	5,232,900.00
物业费	8,528,981.00	7,711,371.00
职工工资	132,020,217.28	122,081,166.86
职工福利费	13,720,170.51	12,584,293.29
职工教育经费	789,081.00	1,079,350.00
工会经费	1,930,481.60	1,879,392.00
劳动保护费	7,504,632.48	5,712,427.97
基本养老保险金	15,590,827.64	13,389,822.30
基本医疗保险金	3,922,580.19	3,065,636.82
工伤保险	453,182.85	362,352.69
生育保险金	200,386.78	219,455.22
失业保险金	264,719.67	375,582.87
补充养老保险金	10,040,420.07	9,222,861.96
股份支付	6,716,286.00	6,928,927.00
辞退福利	76,400.00	97,300.00
住房公积金	23,143,416.00	22,379,770.00
取暖及降温费	1,830,500.00	2,575,000.00
租赁费	5,258,722.73	4,991,085.86
修理费	7,976,236.50	6,460,733.62
低值易耗品摊销	6,156,064.91	5,407,18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1,756.47	1,159,232.23
固定资产折旧费	20,710,535.11	18,395,927.47
劳务费	14,653,218.64	8,004,082.78
其他费用	5,211,143.06	7,731,629.36
合 计	398,122,627.06	356,387,870.30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60,000.00
贷款减值损失	232,187,236.59	152,573,479.76
合 计	232,187,236.59	155,433,479.76

(四十)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支出	2,742,349.95	1,591,672.91
合 计	2,742,349.95	1,591,672.91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614,145.90	2,072,217.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14,145.90	2,072,217.40
政府补助利得		
盘盈利得		
其他	481,216.73	269,943.02
合 计	4,095,362.63	2,342,160.42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98,900.00	1,015,700.00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018,971.49	191,710.34
其他	703,000.00	994,920.42
合 计	3,320,871.49	2,202,330.76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所得税费用	179,801,760.59	170,180,039.00
合 计	179,801,760.59	170,180,039.00

六、现金流量表附注

(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8,198,408.39	490,991,199.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2,187,236.59	155,433,479.76
固定资产折旧	20,710,535.11	18,395,927.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1,756.47	1,159,232.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595,174.41	-1,880,507.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6,634,301.02	-266,915,380.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52,523,001.06	4,680,600,348.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1,911,092.68	-2,067,315,031.75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886,552.75	3,010,469,268.61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55,569,534.24	1,073,721,559.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3,721,559.89	539,306,417.6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162,401,732.83	3,158,136,659.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186,100.95	-1,461,319,784.70

(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1,055,569,534.24	1,073,721,559.89
其中：库存现金	268,632,366.13	282,483,603.2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011,529.40	158,764,582.45
存放同业款项	766,925,638.71	632,473,374.16
二、现金等价物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598,367,657.53	1,162,401,732.83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937,191.77	2,236,123,292.72

七、资本充足状况

项 目	年末数（万元）
一、核心一级资本	421,840.90
1.实收资本（注册资本）	128,000.00
2.资本公积	16,427.64
3.盈余公积	215,286.66
4.一般准备	62,048.45
5.未分配利润	78.15
二、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64,754.79
1.全额扣除项目	52,459.40
1.1 其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1.3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52,459.40
2.门槛扣除项目	12,295.39
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12,295.39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三、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57,086.11
四、一级资本净额	357,086.11
五、二级资本	23,266.15
1.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项 目	年末数（万元）
2.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23,266.15
六、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20,086.4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投资应扣除金额	20,086.46
七、资本净额	360,265.80
八、加权风险资产总额	2,285,737.27
1.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权重法)	2,035,375.14
2.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8,533.50
3.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31,828.63
九、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2%
十、一级资本充足率	15.62%
十一、资本充足率	15.76%

八、或有事项

1. 本行本年度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 本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的若干法律诉讼事项，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3.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签发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01,652,700.94 元，本行共收取承兑保证金 81,569,016.32 元。
4.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开出（非）融资保函余额 57,058,613.18 元，本行收取对应保证金人民币 22,008,091.40 元。
5.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应收信用证出口款项余额 309,179.26 美元。

九、承诺事项

本行本报告年度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行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监会 2004 年第 3 号令），确定主要关联方如下：

关联自然人包括内部人、占本行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主要自然人股东、内部人和主要自

然人股东的近亲属、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等；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直接、间接、共同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确定重大关联贷款范围为：一个关联方单笔贷款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1%以上，或关联方的贷款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 5%以上。

（二）关联交易

1. 关联交易总量

单位：万元

交易对象 (借款人)	关联关系	授信余额 (万元)	贷款余额 (万元)	承兑余额 (万元)	贴现余额 (万元)	备注
法人 8 户	法人股东及关联企业	67,107.59	63,235.00	3,872.59		
自然人 160 户	董事、内部人	7,017.13	7,017.13			
小 计		74,124.72	70,252.13	3,872.59		

2. 重大关联交易

本行本年度无重大关联交易。

湖南浏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1 日



营业执照

(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7580128497

名称 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兴联路339号友谊咨询大厦2101号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欧阳波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04年02月02日 至 2054年02月01日
经营范围 会计报表审计、资本金验证、基建预决算审计、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财务咨询、代理记账、常年会计顾问、项目可行性研究及企业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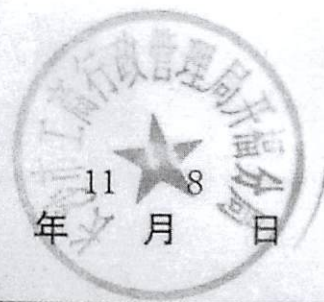


提示：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登记机关

2017 11 8
年 月 日



<http://gsxt.hnain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欧阳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长沙市开福区秀峰街道兴联路339号
友谊咨询大厦2101号房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3010027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函[2004]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01月19日

证书序号：000250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阳波
Full name: 刘阳波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1-20
Date of birth: 1974-01-20
工作单位: 湖南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永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401201572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7401201572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2.28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0.3.15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专用章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年3月22日
合格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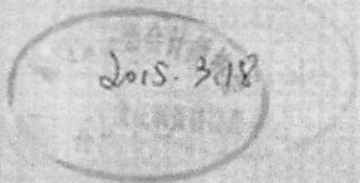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301002700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 11月 17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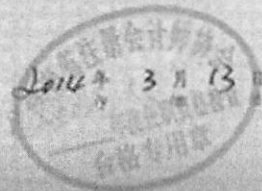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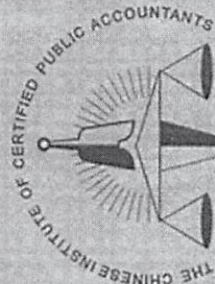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李道灵
Full name 李道灵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4-11
Date of birth 1974-04-11
工作单位 湖南天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天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7404111556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7404111556



此件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28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500180008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00九年 二月 十九日
/y /m /d

2015.3.18

2015年3月18日
合格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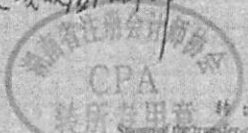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湖南天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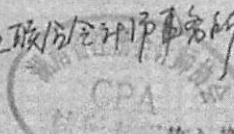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4 月 2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友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4 月 27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